



煌煌 60年

社会发展与学术成长丛书

六 十 年

中国宗教与宗教学

zhongguo zongjiao yu zongjiaoxue

晏可佳 主编

12

火軍火皇 60年
社会发展与学术成长丛书

中国宗教与宗教学

zhongguo zongjiao yu zongjiaoxue

晏可佳 主编

12

■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宗教与宗教学/晏可佳主编.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辉煌 60 年 · 社会发展与学术成长丛书)

ISBN 978 - 7 - 208 - 09230 - 3

I. ①中… II. ①晏… III. ①宗教—工作—研究—中国—1949 ~ 2009 ②宗教学—研究—中国—1949 ~ 2009
IV. ①D635②B928.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55012 号

责任编辑 毕 胜 苏莉莉

封面设计 储 平

· 辉煌 60 年 · 社会发展与学术成长丛书 ·

中国宗教与宗教学

晏可佳 主编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20 × 1000 1/16 印张 13.5 插页 2 字数 224,000

2010 年 5 月第 1 版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09230 - 3/D · 1712

定价 28.00 元

辉煌 60 年 · 社会发展与学术成长丛书

编 委 会

编委会主任：潘世伟

编委会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克梅	吕 贵	刘世军	芮明杰	杨 扬
杨洁勉	李明灿	吴 锋	何勤华	宋 超
张伟江	陈章亮	罗剑明	周鹤龄	郝德良
荣跃明	姜义华	袁恩桢	莫建备	晏可佳
桑玉成	彭希哲			

中国社会科学：学术理论与社会实践互动中的成长

(总序)

潘世伟

60年前天安门城楼上新中国成立的宣示响彻云霄，不仅是近现代的中国奋斗历程，同时也是数千年的中国历史就此开启了全新的发展阶段。人间沧桑辟新道，弹指挥间一甲子。在这波澜壮阔、凯歌行进的60年里，共和国的英雄儿女创立了举世瞩目的丰功伟绩。在制度创新方面，新中国完成了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成功过渡，逐步确立并不断完善了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制度，实现了中国历史上最深刻的社会变革，并在人类超越资本主义制度的探索中走在前列。在生产力发展方面，新中国先是在被包围遏制的状态下坚持自力更生，在极为落后的基础上建立起独立的国民经济体系，尔后又在改革开放条件下奋力追赶，使经济总量跃居世界第三位。在人民生活方面，新中国致力于共同富裕的伟大实践，使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摆脱贫困、实现初步的小康，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显著改善。在对外关系方面，新中国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发展方针，永远结束了被侵略受压迫的屈辱历史，有效化解了复杂国际环境带来的种种压力，不断提升自己的国际地位，成长为世界经济政治格局中不容忽视的一支重要力量。所有这一切，不仅谱写了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壮丽篇章，也必将作为整个人类争取文明进步的光辉一页而载入世界史册。

如此伟大而深刻的变革实践，必将作用于精神观念层面。现代意义的中国人文社会科学艰难起始于20世纪交替之际的苦难岁月，其曲折发展始终依傍于中国社会的变迁。新中国成立60年来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除旧布新，为中国人文社会科学的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打开了巨大的创造空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素材，造就了初步繁荣的美好春天。

人们欣喜地看到,中国人文社会科学领域的学者积极投身于新中国60年的创造性实践,其间,跌宕起伏的曲折没有使他们萎顿,剧烈急速的转型没有使他们迷失,内外重重的困难没有使他们消沉,接踵而来的成就也没有使他们陶醉。中国学者坚持与实践同行,与人民同在,与时代同进,充分发挥了认识世界、继承文明、创新理论、资政育人、服务社会的历史性作用。

在这60年中,中国学者的努力大致体现在这样一些方面。其一,深刻把握现实世情、国情。在新中国发展的每个时期,中国学者都十分注重认识外部国际环境,也非常注重分析国内现实状况,他们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特点和规律的准确判识,使理论创造和学术成长获得了坚实的基础。其二,努力推进主流理论构建。中国学者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两大成果即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开展了深入的学习、研究和宣传,有力地提高了执政党的理论水平,有力地促进了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普及,也有力地增强了中国马克思主义者的理论创新能力。其三,深入研究发展路径和模式。中国学者围绕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各项基本制度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主题,努力探寻经济政治文化落后国家以社会主义方式完成工业化、城市化、市场化、信息化和国际化任务的具体路径和操作方案,并且力求在评估发展成果、总结发展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形成具有普适意义的发展模式。其四,竭力满足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亿万人民群众是新中国发展的主体力量,他们在创造历史的进程中也形成了物质生活改善和精神境界提升的强烈需求。中国学者为此开展了多种样式、多个层次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的传播工作,弘扬大众理性,创造共同精神家园。其五,坚持弘扬中华文化的优良传统。本着古为今用的准则,中国学者梳理典籍、研究传统、传承民族文化的力度、广度和深度都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从而使中华文化焕发出勃勃生机。其六,积极借鉴世界文明的优秀成果。中国学者始终保持着对世界发展潮流和各国文明优秀成果的敏锐感知,并以不懈的努力,介绍来自外部世界的前沿信息、最新知识,使这些有益要素融入中国,转化为帮助自身成长的新动力。

所有这一切表明,新中国成立60年来,学术与社会之间、理论与实践

之间、学者与人民之间形成了一种良好的互动。实践发展呼唤学术理论，学术理论推动实践发展，两者之间互为支持、互为促进。在此过程中，中国人文社会科学的构建与发展加速而行。于是，人们看到，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得到确立，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得到弘扬，门类齐全的学科体系得以形成，内容丰富的学术成果得以问世，生动活泼的学术风气得以倡导，新老结合的学术队伍得以壮大。概言之，中国人文社会科学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最好的时期。

在纪念新中国诞生 60 周年之际，上海学术界萌发了一个愿望。那就是从当代中国发展和当代中国学术成长的双重视角出发，回溯发展轨道，梳理成长脉络，总结变化规律，形成科学阐释。为此，我们组织上海各主要学术团体、各学科领域的专家学者，协同努力，以团队的力量分别探讨人文社会科学各主要学科与其依托的社会领域之间的互动关联，以及在此背景下的学术成长。通过这样的努力，以期重新再现新中国的伟大发展实践如何深刻影响学术成长，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如何始终保持与时俱进的新鲜活力，中国传统文化资源如何得到有效传承，世界人文学术优秀成果如何得到重视和引进，各类思想文化资源的集聚如何为人文社会各个学科发展提供丰厚养分。当然，由于丛书组织者和参与者的能力所限，我们未必能够达到这个预期的目标，丛书各卷存在的种种不足，希望广大读者给予指正。

最后，我们依然重申这样的信念，无论是新中国成立 60 年来的伟大实践，还是当代中国在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上的未来发展，都具有自身的独创性，决不是世界上其他国家现代化道路的简单复制，而是人类走向更高文明的重要路径之一。同样，立足于这一发展实践之上的中国人文社会科学，也将行进于一条不完全相同于其他国家人文社会科学的发展道路。目前，我们尚处于这条道路的起始端。更好地解读中国变革，反映中国发展，总结中国经验，研究中国模式，传播中国价值，形成中国风格，是一代又一代中国学者的历史使命，我们将为此不懈努力。

2009 年 9 月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第一章 中国宗教和宗教学 60 年回眸(代序) / 1

- 一、60 年来宗教工作曲折坎坷,在探索中不断前进 / 1
- 二、60 年里宗教与祖国同命运,在调适中努力转变 / 4
- 三、60 年中宗教研究艰难起步,在思考中创新进取 / 6

第二章 宗教政策和宗教工作 / 9

- 一、中国共产党宗教政策的由来及新中国成立之初的宗教国情 / 9
- 二、制定宗教信仰自由政策,让宗教成为中国信教群众自己办的宗教事业 / 12
- 三、极左思潮影响宗教政策,宗教工作遭到一场浩劫 / 18
- 四、完善、贯彻落实宗教政策,宗教工作领域拨乱反正 / 20
- 五、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 23
- 六、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发挥宗教在促进社会和谐方面的积极作用 / 26
- 七、结语 / 29

第三章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与中国当代宗教问题 / 31

- 一、1949—1957 年: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基本确立 / 31
 - (一) 对于马克思主义关于宗教的基本理论展开系统论述 / 32
 - (二) 针对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特点,提出了著名的“五性说” / 33
 - (三) 推进了无神论的政党政治和统战理论的发展 / 33

(四) 对宗教的作用展开了初步探讨 / 34
二、“左”倾思潮对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影响 / 35
三、改革开放以来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对我国当代宗教问题认识的深化 / 40

第四章 中国当代佛教和佛教研究 / 47

一、改造与革新：佛教在新中国成立初期的际遇 / 47
(一) 佛教界参政议政，积极参与新时代的改造 / 48
(二) 成立中国佛教协会，实现全国各族佛教徒的大团结 / 51
(三) 创建中国佛学院，推动新型佛教教育发展 / 52
(四) 创办《现代佛学》，开展佛学研究 / 53
(五) 积极开展国际佛教文化交流，共同维护世界和平 / 56
二、恢复与振兴：佛教在“文革”后获得新生 / 57
(一) 艰难中的恢复与发展 / 58
(二) “佛教是文化”命题下的佛学研究 / 60
三、繁荣与挑战：佛教在社会互动中继续前行 / 65
(一) “和谐世界，从心开始”：中国佛教的世界性命题 / 66
(二) “以戒为师”：中国佛教信仰的主体性呼唤 / 67
(三) “众善奉行”：中国佛教信仰实践的社会性路径 / 69

第五章 中国当代道教和道教研究 / 71

一、60年来道教研究的基本历程 / 71
(一) 道教研究的缓慢开展和近乎停顿 / 72
(二) 恢复和发展期 / 73
(三) 繁荣和收获期 / 75
(四) 全面拓展和深入期 / 77
二、60年来道教研究的主要收获 / 78
(一) 道教史研究 / 79
(二) 道教经籍的整理与研讨 / 80
(三) 道教思想与哲学研究 / 81

(四) 道教科仪和法术研究 / 82
(五) 道家养生学和内丹、气功学探索 / 84
(六) 外丹黄白术和其他科学的研究 / 85
三、站在新起点上的反思 / 86
第六章 伊斯兰教与伊斯兰教学的研究 / 89
一、新中国成立以来伊斯兰教的发展 / 89
(一) 各族穆斯林新生和中国伊斯兰教协会成立 / 89
(二) 新中国成立至“文革”期间伊斯兰教的境遇 / 90
(三) 改革开放后伊斯兰教的正常发展 / 93
二、新中国成立后伊斯兰教研究的主要成就 / 95
(一) 学术研究的波折起伏 / 95
(二) 伊斯兰教研究的复苏 / 98
(三) 研究成果的大量涌现 / 101
第七章 中国当代天主教与天主教研究 / 105
第八章 中国基督教和基督教学研究 / 120
一、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基督教面貌的根本改变 / 120
(一) 新中国成立后,基督教面临新的选择 / 121
(二) 中国共产党认真执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团结广大宗教界人士 / 122
(三) 周恩来总理的关怀促使基督教人士发起三自爱国运动 / 124
(四) 三自爱国运动使中国基督教的政治面貌发生根本改变 / 125
二、改革开放时期的基督教 / 126
(一) 基督教的恢复和发展 / 126
(二) 在三自原则指导下,基督教各项事业全面推进 / 127
(三) 中国基督教神学思想建设 / 131
三、中国基督教学研究 / 133

- (一) 基督教史学 / 134
- (二) 基督教哲(神)学 / 135
- (三) 宗教社会学 / 136

第九章 宗教问题与社会变迁的双重探索 / 138

- 一、欧美宗教社会学经典的译介 / 139
 - (一) 经典论著的当代影响 / 140
 - (二) “世俗化”理论的关注 / 142
 - (三) “宗教市场论”的译介与讨论 / 144
- 二、宗教与当代中国社会关系的研究 / 146
 - (一) 宗教与社会变迁 / 147
 - (二) 宗教组织的研究 / 149
 - (三) 宗教与身份认同的研究 / 150
 - (四) 宗教的社会服务与慈善事业 / 151
- 三、发展中的中国宗教社会学 / 152
 - (一) 中国经验的宗教社会学论著 / 152
 - (二) 中国人的“宗教性”研究 / 155
 - (三) 宗教“社会化”的问题研究 / 157
 - (四) 不是结论的结论 / 158

第十章 当代中国宗教和国家安全 / 160

- 一、宗教与中国国家安全研究的历史和现状 / 162
- 二、宗教影响中国国家安全的路径和范式 / 168
 - (一) 宗教作用中国国家安全的功能路径 / 168
 - (二) 宗教影响中国国家安全的多重范式 / 170
 - (三) 内外环境与国家宗教安全的交互关系 / 174
- 三、安全化理论及其有限安全化政策建议 / 176
 - (一) 哥本哈根学派的“安全化”理论 / 176
 - (二) “有限安全化”政策建议 / 178

四、结语 / 180

第十一章 改革开放以来的民间信仰研究综述 / 182

一、民间信仰进入学术研究视野 / 182

二、民间信仰的概念与内涵 / 184

三、民间宗教研究的理论视角 / 186

四、民间信仰与制度性宗教 / 187

五、民间信仰与儒家传统 / 189

六、认识民间信仰的主体价值与现代性 / 191

七、国家·社会·社区:民间信仰的研究进路 / 192

八、民间信仰研究有待于理论上的突破 / 199

后记 / 201

第一章

C H A P T E R 1

中国宗教和宗教学 60 年回眸(代序)

新中国成立 60 年来,我国宗教工作努力把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基本原理同中国宗教问题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实现了认识、政策和法律上的一次又一次创新、发展和完善;各宗教革故鼎新、努力发挥积极作用,在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道路上迈出一个又一个坚实的步伐。

站在新的发展起点上,回顾 60 年来中国宗教和宗教学的变迁,总结经验,汲取历史教训,对正确认识和把握当前宗教工作与研究的任务与使命,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均具有积极意义。

一、60 年来宗教工作曲折坎坷,在探索中不断前进

1949 年 9 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了《共同纲领》,提出“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有思想、言论、出版、集会、结社、通讯、人身、居住、迁徙、宗教信仰及示威游行的自由权。”1954 年 9 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由是,党在革命斗争时期摸索出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用根本大法的形式被正式确认为基本国策。其意义在于,无论我国社会从战争到和平、从革命到建设、从封闭到开放、从计划到市场等等,发生了许多重大变化,但在对待宗教问题上,党和政府始终坚持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不动摇,表现出了惊人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20世纪50年代,党在对宗教问题的认识上,比较注重从意识形态的角度强调无神论立场,对马克思关于“宗教是人民的鸦片”的论断缺乏全面的理解。但本着宗教工作为党的中心工作服务的原则,十分重视团结信教群众,制定了一系列宗教政策,以保障公民的信仰自由,共同建设社会主义。为保证宗教政策的贯彻落实、有组织地开展宗教工作,1954年11月在政务院宗教事务处的基础上,成立国务院宗教事务局,为国务院直属机构之一。同时,党对中国宗教特殊规律性的把握不断深化,在1958年底至1959年初召开的第五次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上,完整表述了中国宗教具有群众性、民族性、国际性、长期性和复杂性的特点。毛泽东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的长篇讲话中指出:“我们不能用行政命令去消灭宗教,不能强制人们不信教。不能强制人民放弃唯心主义,也不能强制人们相信马克思主义。”

1957年6月,风云变幻,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的反右派斗争中混淆了宗教信仰问题和政治问题的界限,对宗教问题采取了限制、削弱、促进消亡的工作方针。“文化大革命”中,正常的宗教活动又被视为“阶级斗争新动向”,用解决敌我矛盾的方法解决人们的信仰问题,宗教政策和宗教工作也深受影响。国务院宗教事务局受到冲击,陷于瘫痪;各地极左思潮影响宗教政策,宗教工作遭到一场浩劫。

1982年3月31日,在邓小平的重视下,中央下发了《关于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19号文件),将宗教定位为“人类社会发展一定阶段的历史现象”,驳斥了“认为依靠行政命令或其他强制手段,可以一举消灭宗教的想法和做法”;详细分析了中国宗教具有长期性、民族性、群众性、复杂性、国际性的特点,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在宗教工作领域完成了拨乱反正的任务,阐明了恢复和保障公民信仰宗教自由的基本理论观点和基本政策。文件的传达贯彻,统一了全党对宗教问题的认识,将党的宗教政策纳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轨道,为开创宗教工作的新局面奠定了坚实基础。此后,为恢复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和宗教界的合法权益,各级宗教工作部门着力于纠正和平反历史遗留的冤假错案、对教会和个人进行经济补偿、落实宗教房产政策、恢复和建立爱国宗教团体、协助教会开放宗教活动场所、恢复宗教院校,使宗教活动渐趋正常。

1993年11月7日,江泽民在全国统战工作会议上正确阐述了“相适应”命题,指出:“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也好,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也好,目的都是要引导宗教和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这标志着“相适应”理论经过十多年讨论和酝酿,逐渐成熟,成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组成部分,成为制定宗教政策的理论

基础和宗教工作的目标。1998年3月,国务院宗教事务局更名为国家宗教事务局。目前,全国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都设有政府宗教工作机构,绝大部分区、县设有宗教工作机构,基本形成了自上而下的政府宗教事务管理网络。宗教工作与宗教事务管理进一步走上了法制化轨道。

2003年《求是》杂志第9期发表了《社会主义的宗教论》,从多视角、多角度阐述宗教长期性同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对应关系,从政治文明建设的高度,规定了新世纪宗教工作的基本任务,深刻阐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国共产党处理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基本方针和政策。

2005年3月1日,国务院颁行《宗教事务条例》,对保护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和信教公民的合法权益作了明确规定,同时也对政府有关部门的行政行为进行了规范,对公民宗教信仰自由权利的保护更加全面、更加具体。我国的宗教法制建设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2006年7月10日,在第20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上,胡锦涛强调:“处理好信教群众和不信教群众、信仰不同宗教群众之间的关系,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工作。”他强调,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是我国政治领域和社会领域中涉及党和国家工作全局的一些重大关系……正确认识和处理这五个方面的重大关系,保持和促进这五个方面的重大关系和谐,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全局,事关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进程,事关党和国家的兴旺发达和长治久安”。同时肯定,信教群众同是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基础。

2006年《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要“发挥宗教在促进社会和谐方面的积极作用”。中共十七大报告又重申了促进五大关系和谐在增进团结、凝聚力量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特别提出:要“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2007年12月18日,胡锦涛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明确指出:“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是做好新形势下宗教工作的根本要求。这是中国共产党和国家的领导人进一步肯定宗教和信教者可以在国家战略中发挥积极作用。

可以说,新中国成立6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后,在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指导下,中共中央着眼于时代特征和国内外形势,立足于我国宗教工作实际,坚持并发展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实现了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中国

化,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党的宗教理论,为我们做好宗教工作提供了强大的思想理论武器。实践证明,只有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宗教观,不断从中国宗教工作实际出发,深化对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认识,创新党的宗教理论,宗教工作才能与时俱进、开拓进取,不断取得新成绩。

二、60年里宗教与祖国同命运,在调适中努力转变

1949年9月21日召开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体现了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和一切爱国力量的大团结。参加这次历史性会议的有7位宗教界代表。1954年9月,宗教界14位代表参加了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参与审议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5个重要法律,选举了国家领导工作人员。达赖·丹增嘉措当选为全国人大副委员长,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主席吴耀宗当选为常委;同年,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当选为全国政协副主席。由此,各教的代表性人士在各级人大、政协、政府某些部门和部分群众组织中任职成为定制,宗教界人士和广大信教群众的爱国热情空前高涨,参政议政,我国宗教的政治面貌从此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历史发展证明,只要党和政府坚持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积极寻求在共同的政治基础上的团结合作,就能同宗教界建立起牢固的爱国统一战线,为共同的目标而奋斗。

新中国成立初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重在引导、推动佛教、道教和伊斯兰教废除封建剥削和压迫制度;重在引导、推动天主教、基督教摆脱帝国主义势力的操纵和控制、实行独立自主自办教会;重在推动各宗教的主动适应与自我革新。1950年9月23日,吴耀宗等40位基督教领袖发表了《中国基督教在新中国建设中努力的途径》(简称《三自宣言》)。1954年7月,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成立,标志三自爱国运动取得胜利,将殖民主义、帝国主义利用为其侵略服务的基督教,改变成为中国信徒独立自主、自办的基督教,成为中国基督教信徒自治、自养、自传的组织,使中国基督教的面貌发生根本改变。1953年5月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第一次代表会议召开,为穆斯林群众反映意见和提出诉求,宣传政府相关政策法令,指导和推动各地伊斯兰教界人士学习了解时事政治、参与社会公益、慈善及和平活动等,提供了非常重要的活动平台。同年5月30日,中国佛教协会在北京成立。“实现了中国佛教三大语系、四众弟子空前的大团结,佛教界许多有识之士长期向往追

求的理想终于变成了现实,成就了中国佛教史上前所未有的奇勋。”1957年4月12日中国道教协会成立,中央拨款整修北京白云观,交由协会使用。1957年7月,在北京举行了中国天主教代表会议,通过了《中国天主教爱国会章程》,成立了“中国天主教爱国会”,标志着中国天主教界冲破梵蒂冈的种种阻挠和破坏,将反帝爱国运动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在独立自主自办教会的征途上,迈出了重要一步。

20世纪60年代以后的“宗教政策”因“无神论”教育和“不信仰宗教的自由”的宣传常受冲击。随着1964年“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和1966年“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开展,新一轮的“移风易俗”和“反迷信”宣传越来越激烈,宗教作为“封、资、修”的典型形象被批斗,制造了大量的冤假错案。教职员遭受迫害,大批信徒脱离教会,人数减少;宗教场所关闭,转作他用;神职人员老化,后继无人。这样的历史教训是极其深刻和惨痛的。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百废待兴,百事待举,党和政府的“宗教政策”逐步恢复到建政初期的设想,平反纠正了宗教界的冤假错案,恢复协会,发还、重建、修复和恢复开放了一大批宗教场所,各项宗教事业不断的得到恢复和发展,并呈现出振兴的局面。1980年3月,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召开了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成立了“中国基督教协会”。1980年4月在北京召开的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第四次代表会议,成为伊斯兰教在中国成立后30年来具有标志性意义的盛会。曾经发挥过积极作用的各地区各级伊斯兰教协会等爱国宗教团体也陆续恢复了工作或重新得到建立,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开展落实宗教政策的工作,组织穆斯林进行朝觐麦加圣地的活动,我国伊斯兰教步入正常的良性运作轨道。1980年5月中国道教协会召开第三次代表会议,修改章程,选举产生新的领导班子,使道教走上正常的发展轨道。1980年5月30日,“中国天主教第三届代表会议”在闭幕时,决议成立“中国天主教主教团”和“中国天主教教务委员会”,形成了中国天主教会“一会一团”的新体制。1983年,中国佛教协会召开第四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赵朴初会长做了《中国佛教协会三十年》的报告,总结中国佛教30年的工作,提出了提倡“人间佛教”思想,发扬中国佛教农禅并重、学术研究、国际交流三大优良传统的指导方针,标志着新时期佛教事业的全面恢复。

改革开放以来,是中国宗教信仰自由政策贯彻得最好的时期,也成为中国宗教的黄金时期。目前,我国信教人数有一亿多人,宗教教职员约36万人,宗教活动场所约13万处,宗教团体近5500个,宗教院校110多所。各宗教都办有自己的刊物,出版了一大批宗教经典书籍。如,自1980年至今,中国基督教会累计印行